

附件

福清市新厝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19〕60号）要求，由福清市新厝镇人民政府编制完成本报告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。本报告全文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fuqing.gov.cn>）的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专栏公布，并报送福清市档案馆、图书馆供查阅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福清市新厝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福建省福清市新厝镇坂顶街436号，邮编：350311；电话：0591-85699333；电子邮箱：zoujinxincuo@126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

1.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

（1）基本情况。我镇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进一步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任务，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确保信息公开的

及时高效。确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使公开内容更及时、准确、公开透明。

（2）主要亮点和成效。一是进一步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对公开的内容层层把关，确保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二是建立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工作机制，明确公开范围，丰富公开形式。三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建档制度，做到政务、信息公开有据可查。

（3）公开任务落实情况。我镇加强对新条例的宣传解读，及时修订完善相关配套措施，确保有序衔接、平稳过渡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指导和培训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，准确把握新条例各项规定，不断优化提升公开的数量和质量，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4）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进展情况。我镇根据《福清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实施方案的通知》的要求，于10月完成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工作，建立公开事项清单，使公开的内容标准化、亲民化，公开的工作规范化、透明化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参与权、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2. 政策解读工作开展情况

我镇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政策解读文件0篇。主要通过传单、海报、广播、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公开栏等多种方式开展政策解读，着重政策的出台背景、目标任务、制定依据、主要内容、执行标准、落实措施等，方便群众知晓、理解政策，有利于政策的贯彻落实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1. 公开数量

2020 年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 条，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95 条。

2. 主要类别及数量

2020 年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中，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类 1 条，占 16.7%；环境保护、公共卫生、安全生产、食品药品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情况 3 条，占 50%；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2 条，占 33.3%。

3. 公开形式

一是凡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全部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上及时公开。二是通过公示栏、板报等方式公开镇政府各项工作。三是及时将政府信息公开材料报送福清市档案馆、图书馆存档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1. 受理申请的情况

2020 年，我镇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，历年累计 0 件。

2. 申请办理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（1）制度建设情况

建立完善信息公开审查、责任制度，准确把握公开内容、范围、形式和时限，切实加强申请件的联系、审核、登记、办理和答复工作，确保按期答复申请人。

（2）工作组织、机构、人员情况

我镇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坚持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日常议事日程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党委副书记张宏志同志任组长，由党政办、财政办、农业服务中心、村建服务中心、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等科室负责人为成员，并专门安排办公室1名专职干事具体负责，办公室设在党政办。

（五）平台建设情况

充分利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、党务政务公开栏、便民服务中心窗口等载体，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地对我镇主要工作进行公开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情况

2020年我镇未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项经费。由福清市政务与外事服务中心统一负责监督考核工作，由党政办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具体监督和考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2020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9	1461314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	其他
						总计

					组 织	机 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	0	0	0	0	0	0	0

	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不足。信息公开质量和实效有待进一步提升，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，政策措施通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部分工作人员思想认识不到位，对《条例》的学习和掌握还不够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创新公开办法，丰富公开形式，加强信息审核、发布、监督等工作，促进工作的规范化、常态化。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是以机关干部学习例会为契机，加强对《条例》及政务公开相关知识的学习和培训，通过开展培训会和交流会，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素质，强化业务人员的思想认识。打造工作作风实、业务能力强的信息公开人才队伍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